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徐詩瑛
電話：03-5216121轉275
電子信箱：01024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196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10196100_ATTACH1.pdf、

376580000A_1110196100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10196100_ATTACH3.odt、

376580000A_1110196100_ATTACH4.jpg)

主旨：函轉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辦理「2023第十一屆星雲教育獎」遴選辦法及海報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27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126179A號函辦理。

二、倘對本案活動或報名有相關疑問者，請逕洽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施芃年專員，電話：(02)2762-9118。

正本：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